江苏省高等学校后勤协会文件

苏高后协〔2018〕5号

江苏省高等学校后勤协会
第一届第四次理事会 常务理事会决议

江苏省高等学校后勤协会第一届第四次理事会、常务理事会于2018年4月16日在徐州一并召开。

理事会应到理事78名，实到理事72名，其中委托代表17名，因故请假6名；常务理事会应到常务理事42名，实到常务理事40名，其中委托代表10名，因故请假2名。符合江苏省高等学校后勤协会章程的规定。

会议讨论了如下事项：

1. 会议通过了江苏省高等学校后勤协会2017年工作总结，并决定由会长向全体会员大会报告。

2. 会议通过了江苏省高等学校后勤协会 2018 年工作计划，并由会长在会员大会上部署。

3.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江苏省高等学校后勤协会 2017 年财务决算和江苏省高等学校后勤协会 2018 年财务预算,并决定由秘书长向全体会员报告，接受全体会员审查与监督。

4. 会议根据江苏省高等学校后勤协会章程第二十二条之规定:“理事在任期内不能履行职责或工作调动以及其他原因需要更换时，可由所在单位另行推举理事人选并书面通知本协会，报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备案。该理事同时为常务理事的，一并调整。”

根据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江苏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苏州大学、盐城工学院、南京师范大学、 中国药科大学、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来函推荐会议认可：原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王尧副校长担任的理事、常务理事、副会长变更为邓志良副校长担任；原江苏工程职业技术学院金卫东 副院长担任的理事、常务理事、副会长变更为邓海龙副院长担任；原苏州大学刘标副校长担任的理事、常务理事、副会长变更为周高总会计师担任；原盐城工学院董跃进副校长担任的理事、常务理事、副会长变更为宋长春副校长担任；原南京师范大学张利民副校长担任的理事、常务理事、副会长变更为孙友莲副校长担任；原中国药科大学王正华副校长担任的理事、常务理事、副会长变更为袁浩副校长担任；原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梁惠副院长担任的理事、常务理事、副会长变更为蒋兆

峰副院长担任。鉴于副会长南京理工大学副校长刘丽华已经离开工作岗位，由校长助理陶应勇接替其工作，并根据南京理工大学来函推荐由校长助理陶应勇代理刘丽华行使副会长权力和义务。

根据南京农业大学、常熟理工学院、泰州学院、南京大学金陵学院、南京林业大学、南京医科大学、河海大学、江苏师范大学、常州大学、南京中快人餐饮有限公司来函推荐，会议认可：原南京农业大学戴建君副校长担任的理事、常务理事变更为闫祥林副校长担任；原常熟理工学院张根华副院长担任的理事、常务理事变更为沈宗根党委副书记、副院长担任；原泰州学院王美林副院长担任的理事、常务理事变更为张曙光副院长担任；原南京大学金陵学院钱国兴副院长担任的理事、常务理事变更为秦志祥副院长担任；原南京林业大学刘中亮副校长担任的理事、常务理事变更为聂永江副校长担任；原南京医科大学夏有兵副校长担任的理事、常务理事变更为李建清副校长担任；原河海大学陈星莺副校长担任的理事、常务理事变更为陆国宾副校长担任；原江苏师范大学钱进担任的理事、常务理事变更为苗正科副校长担任：原常州大学陆锦冲副校长担任的理事、常务理事变更为徐树法副校长担任;原南京中快人餐饮有限公司郝国华总经理担任的理事、常务理事变更为彭和总经理担任。

根据盐城师范学院、苏州科技大学、无锡商业职业技术学院、徐州工程学院、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连云港职业技术学院来

函推荐，会议认可：原盐城师范学院崔刚副院长担任的理事变更为张桂华副院长担任；原苏州科技大学吴健荣副校长担任的理事变更为张新亚副校长担任；原无锡商业职业技术学院张志祥副院长担任的理事变更为周丙洋副院长担任；原徐州工程学院李苏北副院长担任的理事变更为张宁副院长担任；原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戴光顺副院长担任的理事变更为梁枫副院长担任；原连云港职业技术学院吴其健副院长担任的理事变更为葛仁福副院长担任。

根据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徐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南通科技职业学院、沙洲职业工学院、扬州大学广陵学院、扬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来函推荐，会议认可：原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鲍桂楠副院长会员代表变更为朱作付副院长担任；原徐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滕建志副校长会员代表变更为曹利群副校长担任；原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黄莉萍副院长会员代表变更为苏霄飞副院长担任；原南通科技职业学院王彤俊副院长会员代表变更为汪水明副院长担任；原沙洲职业工学院王春林纪委书记会员代表变更为黄中浩机关党委书记担任；原扬州大学广陵学院刘佩健副院长会员代表变更为费拥军副院长担任；原扬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李晓明副院长会员代表变更为丁传安副院长担任；原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副校长葛仁福会员代表变更为吴其健副校长担任。

会议充分肯定过去的一年在教育厅的领导和支持下，在全体会员代表、理事、常务理事的鼎力支持下，江苏省高等学校后勤协会已经成为推动全省高校后勤管理与服务水平持续提升的一个重要平台，其工作水平、建设水平明显提高。协会以及各分支机构、专委会、片区工作精彩纷呈成效显著。协会坚持从全省高校后勤改革发展实际出发，在组织建设、制度建设方面不断取得新的进步；在推动全省高校后勤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智能化方面，开展了一系列卓有成效的工作。

会议认为，2018 年协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按照“五位一体”和“四个全面”发展战略布局，按照《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总体规划和国家部委、江苏省民政厅、江苏省教育厅有关社会组织具体规定和要求，努力构建一个职能科学、结构优化、行为规范、富有效率、会员满意的服务型行业组织，加强行业自律和规范管理，促进行业健康发展，进一步在政府和行业之间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主动承担政府职能转移，更好地为会员单位服务，充分依靠和发挥各分支机构的作用，加强品牌和标准化建设，加强重大难点和热点问题研究，加强宣传工作力度，加强交流和学习，全面贯彻江苏省教育厅对全省高校后勤工作的要求，积极引导全体会员单位在平安后勤、品质后勤、绿色后勤、智慧后勤、创新后勤、文化后勤等方面快速发展和转型升级，为实现

全省高教事业又好又快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江苏省高等学校后勤协会

2018 年 4 月 16 日

主题词：理事会 常务理事会 决议

抄报：	中共江苏省委教育工委徐子敏副书记，江苏省民政厅社会团体管理局，江苏省教育厅安全保卫与维护稳定处。
抄送：	会长，副会长，监事,常务理事，理事，秘书长，副秘书长。
发：	会员单位。
江苏省高等学校后勤协会	2018 年 4 月 18 日印发